

# 杨浦区司法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杨浦区司法局编制。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http://www.shyp.gov.cn)）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杨浦区司法局联系（地址：惠民路 800 号 2 号楼 2001 室，电话：55218017）。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杨浦区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2022 年杨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充分发挥法治综合部门职能作用，积极认真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 （一）主动公开

全力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2022 年我局制作公文类政府信息 8 件，主动公开公文类政府信息 8 件，占比 100%；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2 件，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书 2 份；公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结果 1 批次；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估结果，发布政策解读 12 条，及时更新网站专栏信息。

#### （二）依申请公开

我局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相关

要求，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共收到申请 12 件，办理 3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9 件，未发生复议诉讼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全面负责我区司法行政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严格落实工作责任，持续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信息报送工作机制，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发布规范。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多方面公开相应政府信息。全年在“上海杨浦”司法局专栏中发布各类信息 50 余条。通过“杨浦区司法局”“上海市杨浦公证处”“杨浦矫正”微信公众号，全年共发布政务动态和便民服务信息 300 余条，推出百篇普法文章，编纂、发放电子书 3 份，惠及 1100 余家民营企业、职工和社区居民。同时广泛发放、张贴防疫宣传海报 292 份，发布《法治月刊》，发动律师撰写普法宣传文章 20 余篇，制作并发布普法视频 12 期。

###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将信息发布、信息维护等各项工作纳入局年度考核项目，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人能管、有章可循。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要求，加强自我监管，针对自查及抽查中发现的问题狠抓整改落实。坚持监督和改进两手抓，及时查缺补漏，做到公开内容完整、明确具体；公开形式规范、实用有效。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建设，积极参与政务公开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加强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切实把好

信息发布审核关。本年度，我局未发现信息安全问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2	0	0	0	0	0	2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9	0	0	0	0	0	9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度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多样；二是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增强。

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2023年我局将按照结合部门实际，继续完善政策解读方式，采取媒体解读、图片解读、动漫解读、简明问答等多种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及时解读。二是加大公开和宣传力度，扩大政务公开知晓面，将司法行政工作与政务公开工作有机结合，以公开促政策落实，将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推向新高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 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落实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领域主动公开水平，进一步优化公开成效。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

2. 积极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我局以在线直播导览的方式，举办了主题为“公正高效 便民为民 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开放日活动，为社会

各界全方位讲解展示了行政复议局的法定职责、机构设置、工作规范、业务内容、办公场所、功能划分、人员配备等情况，增进与公众的互动交流，进一步提升司法行政工作的知晓率和认同感。

##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本区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依据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及本市有关规定执行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费管理，2022年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2年，我局将继续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立足司法行政部门“一个统筹、四大职能”，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形式。同时进一步整合各职能部门及社会组织等各方面资源力量，强化政务新媒体建设，向社会宣传司法行政工作成果，增强公众对于司法行政工作的关注。不断拓展公开途径，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不断改善工作方式、加强督查力度、强化培训考核，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